

114-暑 藝術治療工作坊 - 繪畫詮釋

課程簡介

藝術為心靈的語言，反映創作者的全然存在。本工作坊以Lowenfeld的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為基礎，來概述一般孩子的自由畫如何反映出創作者當下之發展階段、心理年齡以及其知、情、意的內涵；而以心理動力思維下的心理年齡假設，來推論青少年、成人和其他特殊族群的繪畫表現。

師資介紹

陸雅青博士，美國路易維爾大學表達性治療研究所藝術碩士，西班牙馬德里大學藝術博士，具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證照，為台灣藝術治療學會創會（2004）理事長及台北市立教育大學藝術治療研究所（2005）創辦人，亦是美國藝術治療學會之專業會員及證照委員會認證之藝術治療師（ATR-BC）和台灣藝術治療學會認證之藝術治療師及督導。

2016年自台北市立大學專任教授退休，目前為榮格分析師、黃雅芬兒童心智診所諮商心理師。著有《藝術治療取向大全》（審閱、合譯、心理）、《藝術治療手冊》〈審閱、合譯、心理〉、《藝術治療》（心理）、《藝術治療團體實務研究》（五南）、《兒童藝術治療》（譯作，五南）、《心理診斷與人格測驗手冊》第三版（合譯，心理）、《藝術治療心理專業者實務手冊》（審閱、合譯，學富）等。

課程規劃

公教人員可登錄研習時數；「台灣藝術治療學會」繼續教育積分審查結果(全勤)為：時數：12小時；積分：12分；講師積分：36分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
7月17日 (五)	09:00-12:00	《藝術治療：繪畫詮釋》綜論
	13:30-16:30	藝術創作體驗與成長
7月18日 (六)	09:00-12:00	《藝術治療：繪畫詮釋》綜論
	13:30-16:30	藝術創作體驗與成長

上課方式

本課程為兩日實體工作坊，以《藝術治療：繪畫詮釋》綜論、藝術創作之體驗與成長活動為主。

上午以PPT講述、小組討論、Q & A對話與藝術小體驗來深化學員對理論的理解；下午則配合上午課程，邀請學員透過藝術創作體驗心靈能量之流動以及自我對話，促進自我覺察，達到自我關照的目的。

課前準備與配合

1. 課前預習：課程用書陸雅青 (2016)《藝術治療：繪畫詮釋—從美術進入孩子的心靈世界》(第四版)，心理出版社，請參閱課程進度課前預讀，本中心將郵寄至學員通訊地址。
2. 課程講義：開課前Email 至學員信箱，學員可自行列印成紙本。
3. 為保障課程舉例藝療個案權益，學員需填寫全程不錄音和錄影，並簽署倫理守則與智慧財產權等相關聲明書。
4. 「本課程無法應『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心理師考試』，所取修讀證明或學分證明亦非醫事人員證書或執業執照，不得據以執行心理師法等醫事人員法規所定業務內容」

課程費用

新台幣 8,000 元，包含學費、課程用書、講義、材料、本校研習證書。

招生對象

各級學校教師及心理助人專業者或對此領域有興趣者。

活動地點

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一段59號教學研究大樓B1多功能教室。

退費標準

因故退費或溢繳費用，需填寫「退費申請表」(繳溢費用免填寫)，連同本人「身分證正、反面」及「存摺封面」等影本，寄至推教中心信箱 ee@ntua.edu.tw 或傳真 (02)2960-4035 辦理。

1. 報名繳費後至開課日前：退還繳交費用 9 成，不含報名費。
2. 開課日後至課程三分之一前：退還繳交費用 5 成，不含報名費。
3. 逾課程三分之一：不退費。